附件3

**会议论文评选说明与要求**

一、论文征集对象

全国范围内从事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学、管理和研究工作的中小学教师、教研员等教育实践一线人员。

二、论文征集范围与时间安排

论文的征集范围主要包括：（1）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实践与探索，如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成果总结或经验介绍，与心理健康教育内容相关的调查报告，与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相关的科研课题的成果总结，从心理健康教育的角度探索课程与教学改革等；（2）与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有关的论文、调查报告、实践探索等。

论文征集截止时间：2017年9月30日。

三、论文具体要求

1. 坚持正确的思想政治导向，无任何思想政治问题。

2. 内容新颖、论点正确、语言简练、流畅。字数在6000字以内。

3. 论文按以下顺序编排：题目；作者姓名；作者单位名称、所在城市及邮政编码；中文摘要；中文关键词；正文；参考文献。

4. 论文题目限20 字以内，能准确反映文章主要内容；中文摘要200字左右，应以第三人称叙述（不要用“本文”“我们”等）；关键词3-5个；如果论文有课题项目，请在首页下面用脚注的方式标注基金项目。

5. 题目用宋体四号居中格式，正文各级标题一律左对齐，一级用宋体四号，二级和三级均用黑体五号，正文一律用五号字体，中文为宋体，其余英文、数字、符号等均用Times New Roman字体。标题仅限三级：一级用“1”，二级用“1.1”，三级用“1.1.1”，依此类推。

6. 参评论文必须在文章最后附上作者的真实信息，包括姓名、单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及E-mail。

7. 参评论文的打印版要求A4纸打印。

8. 参评论文须为尚未公开发表的论文成果，如已在内部刊物或会议论文集刊登，请在邮件中说明。

9. 参评论文必须为原创，对抄袭他人作品、侵害他人版权的稿件将一律不予以录用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稿人自负。

四、论文的评选办法

由中国教育学会学校教育心理学分会的有关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对报送的参会的优秀论文进行评审，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颁发证书，获奖论文占总论文的50%。不参会者的论文，不予评审。特别说明：此次论文评审不收取任何费用！

五、论文的提交方式

参评人需递交论文电子版及打印稿。电子文件请于2017年9月30日前发至此次会议论文征稿的专用邮箱hsdxljk@163.com。打印材料（一式5份）请于报到当天提交至报到处。大会组委会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。